

〔明〕

王夫之

著

四書訓義
四

〔明〕
王夫之
著

四書訓義

四

岳麓書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船山全书.单行本之七,四书训义/(明)王夫之撰.—长沙:

岳麓书社,2010.12

ISBN 978-7-80761-542-2

I.船… II.王… III.①王夫之(1619~1692)—全集②儒家

③四书—研究 IV.①B249.2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0)第 245536 号

四书训义(全四册)

著 者 [明]王夫之
总 修 订 杨 坚
责任编辑 刘 文
特邀编辑 朱树人
封面设计 胡 颖
出版发行 岳麓书社
网 址 <http://www.yueluhistory.com>
地 址 湖南省长沙市爱民路47号
邮 编 410006
电 话 0731—88885616(邮购)
经 销 湖南省新华书店
印 刷 长沙化勘印刷有限公司
版 次 2011年1月第1版第1次印刷
开 本 960×640 1/16
印 张 126.5
字 数 1473千字
书 号 ISBN 978-7-80761-542-2/G·908
定 价 152.00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承印厂调换

厂址:长沙市青园路4号 电话:0731—85583670 邮编:410004

ISBN 978-7-80761-542-2



9 787807 615422 >

四書訓義卷三十二 孟子八

離婁章句下

凡三十三章。

孟子曰：「舜生於諸馮，遷於負夏，卒於鳴條，東夷之人也。」

本作愛，今省。卒，當作舜，俗譌。

「諸馮、負夏、鳴條」，皆地名，在東方夷服之地。

「文王生於岐周，卒於畢郢，西夷之人也。」

卒，當作舜。

「岐周」，岐山下周舊邑，近畎夷。「畢郢」，近豐鎬，今有文王墓。

「地之相去也，千有餘里；世之相後也，千有餘歲。得志行乎中國，若合符節。」

「得志行乎中國」，謂舜爲天子，文王爲方伯，得行其道於天下也。「符節」，以玉爲之，

篆刻文字而中分之，彼此各藏其半，有故則左右相合以爲信也。「若合符節」，言其同也。

「先聖後聖，其揆一也。」

「揆」，度也。「其揆一」者，言度之而其道無不同也。

范氏曰：「言聖人之生，雖有先後遠近之不同，然其道則一也。」

〔訓義〕孟子曰：「聖人之道不行於天下，而或爲之說曰：風土之不同，則因俗而治，不可齊也；今古之不同，則因時而治，不可執也。而曠觀古聖人之道法，豈其然哉！」

「夫大道爲公者，聖人之志，而行道於天下，則同此中國。昔之行其志於中國而聖焉者，爲舜，爲文王。以今攷之，舜則生於諸馮矣，其修玄德於躬者，在諸馮也；遷於負夏矣，其施用中於民者，在負夏也；卒於鳴條矣，其成帝德於終者，在鳴條也。諸馮、負夏、鳴條，皆冀州之域，在大河之東，其地帶洪流，有鹵池平野之利，而人習於勤儉，東夷之人則然。而舜居東夷之地，以起化於東夷，則東夷之人矣。文王則生於岐周矣，其服康功田功者，於岐周也；卒於畢郢矣，其成鐘鼓辟雍者，在畢郢也。岐周、畢郢，皆雍州之域，在河、渭之西，其地擁高山，爲柞棫芑艸之區，而人習於敦樸，西夷之人則然。而文王居西夷之地以施仁於西夷，則西夷之人矣。夫自東夷以至於西夷，隔以河流，阻以邠、梁，地之相去千有餘里矣，風土殊而民情異矣。乃以世攷之：則夏祀四百，殷載六百，舜居其

前，文王居其後，又千有餘歲矣。朴略改而文明，揖讓變爲征伐矣。使地移而政因以殊，時易而道隨以降，則舜、文之所尚，當有大不相若者矣。乃舜之升聞在位以至受終，文之受戊稱伯以至有二，其治安天下之志得而行其政教於中國也，其以厚民之生者，均此什一之法也；其以正民之德者，均此五倫之敍也；若合符節，執彼以印此，而無有彼此之參差矣。

「由此言之，則先千歲而爲舜，舜以聖焉；後千歲而爲文，文以聖（矣）」〔焉〕○；則前乎舜而爲開天首出之聖，後乎舜而爲繼往開來之聖，道無不一也。則使後乎文王而有撥亂反治之聖人者起，又惡容道之不一乎！所以一者何？同此中國則同此人，同此中國之人則同則情、同理，而聖人所以揆度其欲惡之情、得失之理，無不見其一也。故九州異土，而風俗可一，百世異時，而道德可同。然則天下亦無聖人耳，使有聖人者興，則不能舍舜、文所揆一之理以行焉，必矣。此吾所以兢兢於守先待後，而當（時）〔世〕○因時立變之邪說，其以誣民惑世，亦奚爲哉！」

子產聽鄭國之政，以其乘輿濟人於溱洧。

溱，當作潛。溱水在今臨武縣，潛水在今新鄭縣，此

○「焉」：各印本作「矣」，據衡陽殘鈔本改。

○「世」：各印本作「時」。《衡陽殘鈔本初亦作「時」，繼點去，復書一「世」字。茲據改。

宜作「漕」無疑。詩、書皆譌，傳寫者未審耳。

「子產」，鄭大夫公孫僑也。「溱洧」，二水名也。子產見人有徒涉此水者，以其所乘之車載而渡之。

孟子曰：「惠而不知爲政。」

「惠」，謂私恩小利。「政」，則有公平正大之體、綱紀法度之施焉。

「歲十一月徒杠成，十二月興梁成，民未病涉也。」

杠，讀如江。

「杠」，方橋也。「徒杠」，可通徒行者。「梁」，亦橋也。「興梁」，可通車輿者。周十一月，夏九月也。周十二月，夏十月也。夏令曰：「十月成梁」，蓋農功已畢，可用民力，又時將寒沍，水有橋梁則民不患於徒涉，亦王政之一事也。

「君子平其政，行辟人可也。焉得人人而濟之？」辟，當作僻，音同，傳寫者省也。

「辟」，辟除也，如周禮閹人「爲之辟」之「辟」。言能平其政，則出行之際，辟除行人使之避己，亦不爲過。況國中之水，當涉者衆，豈能悉以乘輿濟之哉！

「故爲政者每人而說之，日亦不足矣。」說，弋雪切。

言每人皆欲致私恩以說其意，則人多日少，亦不足於用矣。諸葛武侯嘗言：「治世以大德，不以小惠。」得孟子之意矣。

〔訓義〕王政不行，世無善治，其無不忍人之心而播惡者無論已，即其愛民之念偶動，而施一惠，乃經制不立，而民不被其澤。故孟子因尚論子產而詳辨之。

昔者子產之於鄭，聽其政矣，則鄭之利所以興，害所以去，皆爲大臣者所可立法以行於一國者也。乃於時當寒月，溱、洧合流之處，水落而不可以舟涉，水寒而又難於褰裳，子產行經其地，見涉水者之難，遂以其乘輿濟之而渡。於是當時之人感之，後世之人傳之，以爲屈公輔之尊，下車而濟小民，真盛德事也。孟子覽其遺文而論之曰：「若子產之所爲者，可謂以私恩小利惠及於民者也；若夫爲政，則固其所不知矣。夫爲政者有大體焉，有大用焉。以大體行乎大用，則不費不勞，而民自有安全樂利之益；以大用全其大體，則可大可久，而上不失養尊處優之常。此先王勑制顯庸，具存於故府，而子產不能知也。」

「今即以民之涉言之，亦何致貽民以寒苦之病，而後沾沾然見其小惠哉！王政有之：歲十一月稻斂竟而潦水降矣，十二月場圃畢而水澤寒矣，秋事終而冬事始，民力暇而往來數，於十一月則徒涉者之枉成焉，於十二月則駕輿者之梁成焉。枉梁有大小難易，而先後告成。」

政有常經，令有常期，水側之人無勞督責，而自不敢緩，則民有以濟，而未有以徒涉履寒爲病者矣。若此者，酌之天時，量之人力，以爲者之有餘，待涉者之不足，政之平者，民自被其澤矣。以此推之，前之君子竭心力以審民用之宜，後之君子尊古法以享不勤之利，所爲王道平平，無功可見，而消天下之險阻者，類皆然也。此盡乎大用，而大體不失者也。則君子無餘憾於民，而可以自全其尊矣。行而辟止行人，亦所以正上下之分也。何至屈國相之尊，褻用朝廷之典物，以晉小民而使之乘哉？

「若政之不立，而徒以車濟也，則一日之間所見者有幾？所濟者有幾？焉得日蔽其車以使人人之得濟乎？則前乎此，後乎此，而病涉之民多矣，惠其可以徧及乎？故爲政者但以平民之情，使之自得也；非以市民之悅，使之感己也。即勿論濟不（足）（及）」○於人人而惠窮，即使忘身徇物，而欲盡人而悅之，乃民之所欲無窮，而上之所施有限，則盡日以圖之而有所不足矣。則何如因民之力而制之常經，使不知有上之惠而自除其病，爲功不費而效不窮也？此持平大體，而大用自行者也。惜乎子產之不知也！」

由是言之，則發倉廩以濟飢，不如制其井田；集辯士以論道，不如修其學校。觸念之惻隱不足恃，好名之恩惠不足矜。王政事逸而功施無窮，非爲政者不易之經哉！

○「及」：各印本作「足」，據衡陽殘鈔本改。

孟子告齊宣王曰：「君之視臣如手足，則臣視君如腹心；君之視臣如犬馬，則臣視君如國人；君之視臣如土芥，則臣視君如寇讎。」

孔氏曰：「宣王之遇臣下，恩禮衰薄，至於昔者所進，今日不知其亡，則其於羣臣可謂邈然無敬矣，故孟子告之以此。手足腹心，相待一體，恩義之至也。如犬馬則輕賤之，然猶有豢養之恩焉。『國人』，猶言路人，言無怨無德也。『土芥』，則踐踏之而已矣，斬艾之而已矣，其賤惡之又甚矣。寇讎之報，不亦宜乎！」

「王曰：『禮，爲舊君有服。何如斯可爲服矣？』」

儀禮曰：「以道去君而未絕者，服齊衰三月。」王疑孟子之言太甚，故以此禮爲問。

曰：「諫行言聽，膏澤下於民；有故而去，則君使人導之出疆，又先於其所往；去三年不反，然後收其田里：此之謂三有禮焉。如此，則爲之服矣。」

「導之出疆」，防剽掠也。「先於其所往」，稱道其賢，欲其收用之也。三年而後收其田祿里居，前此猶望其歸也。

「今也爲臣，諫則不行，言則不聽，膏澤不下於民；有故而去，則君搏執之，又極之於其所往，去之日遂收其田里：此之謂寇讎。寇讎何服之有！」

「極」，窮也。窮之於其所往之國，如晉錮欒盈也。

潘興嗣曰：「孟子告齊王之言，猶孔子對定公之意也；而其言有迹，不若孔子之渾然也。蓋聖賢之別如此。」楊氏曰：「君臣以義合者也，故孟子爲齊王深言報施之道，使知爲君者不可不以禮遇其臣耳。若君子之自處，則豈處其薄乎？」孟子曰：「王庶幾改之！予日望之。」君子之言蓋如此。」

〔訓義〕齊宣王不能以禮待其臣，昔進今亡，人心（改）〔解〕①而國不足以立。孟子乃直詞以正告之曰：「王亦知君臣之際乎？君臣，以義合者也；因義合而情以生，情至而分以定。義之不明，情之不達，而分亦不足以維之矣。君之待其臣，臣之事其君，皆因其心之視之者何如，而厚薄因之。惟君之視臣也，稱其材之可能而授之任，體其利病之所在而相感以忱，如手足也，則臣之視君亦如手足之於腹心，莫之令而自從，莫之感而自相應矣。此隆古君臣之誼，一體之休也。如其不然，使之不恤其勞，養之不加以敬，如犬馬矣，則臣以

①「解」：各印本作「改」，據衡陽殘鈔本改。

利祿而事君，而情實無所合，如國人焉，可合可離而無所繫戀也。又不然，而蹂踐而辱之，斬艾而戮之，如土芥矣，則〔臣〕[○]幸脫其戮辱，而追思有餘怨，如寇讎矣，避之速，報之慍，而無所忌憚也。然則分不可恃，而在乎情，情不易孚，而唯其義，而君臣之際，可易言乎？」

王驚其辭之太危，乃引禮以辨曰：「夫子之所言者情也，義也，而吾聞之禮也則不然。禮有去國之臣仕於他邦者，爲其舊君服齊衰三月，期雖減於三年，而服則隆於功緦。夫謂之舊君，則必放逐不容而出奔者，乃必爲之服焉，則不必有手足之誼，而固不可施寇讎之報。此又何如而可爲之服乎？將無君恩可薄，而臣誼必隆，與夫子之言異乎？」

孟子曰：「可以爲之服者，則有說也，此正手足腹心情義之不容已，而禮因以設也。禮之所言者，謂當在國之時，君有過，而諫則行矣；臣有所欲陳，而言則聽矣。其諫也，言也，以道匡君，而使愛養其民者也；行焉，聽焉，則民被其潤以利於行，受其渥以蘇其困，如膏澤之下矣。膏澤雖歸德於君，而臣之志以行矣。若其去國也，非不合而去也，時勢有所不安而以他故去也，而君之愛念之者未已焉。使人導之出疆，而塗旅無侵暴之憂；又先於所往之邦稱其材能，薦以祿仕，使不至有無君之戚。乃所受於國之祿田里居，必待三年不反，安於所往之國矣，然後收之以入公焉，其始猶冀其歸也。此則敬任之於未去之先，

○「臣」：各印本無此字，據衡陽殘鈔本補。

優禮之於方去之日，篤念之於既去之後，情至而禮隆，三有禮焉。如此，則君盡禮以待之，臣亦奉禮以報之，處變而不失其常，情有餘而禮行，斯以爲之服矣。

「乃今之爲臣者，何不幸而不得遇此有禮之君也！其在國也，諫則不行，言則不聽矣，雖有膏澤斯民之志，不足以行，而不下於民矣。其不合而有土芥之憂也，乃私奔而去；君忿其背己，而使人搏執之。幸而免於執也，則不惜幣玉，告於所往之國，使禁錮以窮極之。若其祿田里居，則去之日即收之，使絕其〔後〕」〔復〕○來之望焉。夫臣之所謂寇讎者，正此謂也。去不免於執，則誅戮必及；免於執，則困窮加迫。避之唯恐不速，報之不恤其逆，而又何情理之有以爲之服哉？然則觀於舊君之服，而君臣恩禮之厚薄益可見矣，王何疑哉！」

嗚呼！此孟子之危言也。當戰國之世，主驕臣賤，不容不以此警人主者也。固非後世反面背主之逆臣所可借以文其過者也。

孟子曰：「無罪而殺士，則大夫可以去；無罪而戮民，則士可以徙。」

言君子當見幾而作；禍已迫，則不能去矣。

〔訓義〕孟子曰：「君子無輕於去國之情，而有見幾而作之〔禮〕」〔理〕○。國無政，尚可施

①「復」：各印本作「後」，疑爲形近致誤，據衡陽殘鈔本改。

②「理」：各印本作「禮」，據衡陽殘鈔本改。

其匡救也；匡救不從，尚可從容以盡君臣之義。國無刑，則匡救不能施，而禍且及於身矣。有如無罪而殺士乎？士雖卑，亦君之所嘗擇而登進之者也，而濫於殺矣；大夫雖尊，其能保其無一朝之忿乎？可以去矣，不可待其譴責之及身，欲去而益其殺之心也。若無罪而戮民乎？民雖賤，亦法之所必當而後加刑者也，而濫於殺矣；士雖貴，其能保無淫刑之逞乎？可以徙矣，不可待其網羅之將加，欲徙而即以徙爲戮也。危哉，亂世之天下乎！而爲士大夫者，懷祿固寵以偷安於旦夕，雖跼天蹐地，自求免禍而不能，亦愚矣！」

孟子曰：「君仁莫不仁，君義莫不義。」

張氏曰：「此章重出。然上篇主言人臣當以正君爲急，此章直戒人君，義亦小異耳。」

〔訓義〕孟子曰：「下之所效法者，君也。君之所以移易人心而興於道者，德也。今天下士大夫習於殘忍貪辱之行，而百姓亦成乎刻薄苟且之俗，此豈天下之人不足與化哉！在昔隆古之代，敦醇厚而尚廉恥，其風俗之美，良有以致之矣。君誠淨其心以無欲，而施之下者皆愛養之德，則上下相親而孝友嫺睦之化自廣，莫不仁矣。君誠好義以無私，而施之下者皆裁制之宜，則名節素定而正大直方之化自成，莫不義矣。故無患乎末世之天下不易治，亦患世主不以仁義立政教之原爾。」

孟子曰：「非禮之禮，非義之義，大人弗爲。」

察理不精，故有二者之蔽。大人則隨事而順理，因時而處宜，豈爲是哉！

〔訓義〕孟子曰：「學者之所終身奉以制行者，禮也，義也。乃不攷正於大人之所爲與所弗爲，則自謂秉禮，而適以乖乎品節之經；自謂好義，而適以悖乎事理之宜；則非禮之禮，非義之義是矣。」

「禮也者，因人心自然之節，而著爲儀制，於是而文物必備焉，周旋進退有度焉。乃習於其儀者，不審其所以然之故，而賓賓然修其度數，使攷之於天理人情之安，則大有不合者，即恭敬已極，而徒爲文具也；其禮也，正其非禮矣。義也者，因人心不容昧之實，而定爲準則，於是而取與嚴焉，進退死生必決焉。乃矜於其氣者，不揆其所當然之故而斤斤然執爲可否，攷之於此心此理之宜，則固有相悖者，即私利不行，而益乖戾也；其義也，正其非義矣。」

「而不觀之大人乎？時酌乎過不及而執其中也。時如有過，而過其中也；時如有不及，而不及其中也；必不於儀文度數之中而求中也。參乎常變而盡其宜也。道在常，而可以通變也；道在變，而不失其常也；必不於辭受生死之中而求宜也。」

「夫大人之於道弘矣，於德備矣，而要其實，則得義理之真而已矣。禮義不明，而流俗有其禮義。流俗者，小人之道也，唯其無實而徇其迹也。可弗辨哉！」

孟子曰：「中也養不中，才也養不才，故人樂有賢父兄也。如中也棄不中，才也棄不才，則賢不肖之相去，其間不能以寸。」

無過不及之謂「中」；足以有爲之謂「才」。「養」，謂涵育熏陶，俟其自化也。「賢」，謂中而才者也。「樂有賢父兄」者，樂其終能成己也。爲父兄者，若以子弟之不賢，遂遽絕之而不能教，則吾亦過中而不才矣。其相去之間，能幾何哉！

〔訓義〕孟子曰：「父兄之教其子弟，非但以善其子弟，亦爲父兄者之道當然也。於其所調劑，可以徵父兄之性情焉；於其所裁成，可以徵父兄之學術焉。故可即其教子弟者以自成其德，故曰『教學半』也。」

「夫性情之無偏無戾，而能受物之忤者謂之中；學術之有經有權，而能治物之過者謂之才。夫父兄而任教之事，則必自處於中矣，自有其才矣。而子弟之乖戾而不中者，吾以大中而知其剛柔之有偏，則沈潛以養其剛，高明以養其柔，而漸使之中焉。子弟之卑暗而不才者，吾以全才而知其識力之所窮，則擴其鄙陋以養其識，勉其退縮以養其力，而漸使之才焉。迨其能中與才矣，則耳目一新，心思一暢，居之而有得，行焉而不困，而爲子弟者乃知有賢父兄之樂如此其切於身心也。」

「若自見其中也，因子弟之不中，遂謂其性情之終不可革，自見其才也，因子弟之不才，

遂謂其學術之終不可益，因棄之而不教焉；則情有所激而性亦爲之亢，術有所詘而學不能爲通，其中非中，其才非才，與不肖之子弟乖戾而卑暗者，其相去之間不能以寸矣。

「故司教者因人才之不齊而教之多術，即以涵養其和平而廣其作用，豈但益於子弟而無益於己哉！」

孟子曰：「人有不爲也，而後可以有爲。」

程子曰：「有不爲，知所擇也。惟能有不爲，是以可以有爲。無所不爲者，安能有所爲邪！」

〔訓義〕 孟子曰：「人之將有爲於天下，恃其才足以勝之，而非然也。澹泊則可以明志，

乃使人曉然知吾之所爲以義而起，而不以私，則人心翕伏而行無所阻；寧靜則可以致遠，乃使吾力沛然有餘於用，以專於所大而不分於其小，則智力畢效而行無所難。若是者，唯於其所不當爲也，知其不可爲也；所不必爲也，知其不屑爲也；而後任之以綱常名教之大，天下國家之重，皆爲之而無所歉矣。則有才不如其有守，能知不如其能辨，君子之所以大有爲於天下，而非智名勇功之所及也。」

孟子曰：「言人之不善，當如後患何！」

此亦有爲而言。